



花儿王朱仲禄

# 保安屯垦文化人物之朱仲禄

文/郎清 图/网络

要说在保安屯垦文化领域获得最高成就的人物,“花儿王”朱仲禄当属第一。

1950年国庆,朱仲禄在北京先农坛的“各民族大团结联欢会”上唱了他新编的“花儿”《毛主席咱亲爹娘》,第一次将西北原生态民歌带入了北京的正式场合。1952年他为电影《太阳照亮了红石沟》配了三首“花儿”,第一次让“花儿”进入了银幕。1953年作为西北地区的代表,他将“花儿”唱进了中南海,受到了毛泽东、周恩来等国家领导人的接见。1954年他选编了一本《花儿选》。1957年他参加了在莫斯科举行的第七届世界青年联欢节,他演唱的《花儿与少年》受到了国际友人的赞赏,第一次让“花儿”走出国门……他创作的《花儿与少年》节奏舒缓轻柔,已成为民乐经典。

在笔者看来,朱仲禄成为“花儿王”绝非偶然,而是既有先天的环境浸染,也有后天的机缘造就。熟悉保安屯垦文化的人都知道,朱仲禄的故乡是保安大河流域唯一的一个汉族村落,其先民屯垦史长达两千多年,被学术界称之为“西汉以来屯垦戍边的活化石”。保安屯垦始于西汉,止于明清末。1922年(民国十一年)朱仲禄出生在保安镇新城村。这一时期,保安营撤撤绿营,“粮子”们失去了军人身份,成为了纯粹的农民。说是农民,由于耕地很少,难以养家糊口,所以屯垦后裔们想方设法另谋出路。“大小的匠人一碗饭,一肚子文章满街转”。军屯后裔们纷纷学会了谋生的银匠、铜匠、铁匠、石匠、木匠、画匠、钉匠、碗匠、篾匠、旋匠、毡匠、皮匠、鞋匠、缝匠……农闲时节在附近村屯或到更远的牧区找活挣钱。“人人有手艺,户户出匠人”是那个时期保安人的真实写照。

朱仲禄的父亲朱瑞是一名“皮匠”,而且也是“花儿”高手。朱瑞是清同治年间躲避“同治回变”战乱到保安的,因其手艺活好,常被周边的村屯请去缝制皮袍、皮靴、皮卧单等。他常年挑着担子穿行在一个村屯与另一个村屯之间寻找生计,常带着大儿子朱仲福和小儿子朱仲禄一起去帮工。爷几个赶路歇脚的时候或做工遇到阴雨天时,朱瑞常常会上曲花儿解解闷。正是因为他的言传身教,年幼的朱仲禄爱上了“花儿”,并将父亲唱过的曲令和歌词牢牢地记在心里,“花儿”便在他幼小的心田生根发芽。

朱仲禄成名后唱红大江南北的那首《上去个高山望平川》,就是他的父亲朱瑞最喜欢唱的一首“花儿”。后来经过朱仲禄改编,这首“花儿”更加气势磅礴、恢弘大气,成为传统花儿中的经典曲令。

上去个高山望平川,  
平川里有朵牡丹,  
看起来容易摘起难,  
摘不到手里是枉然。  
阿哥的白牡丹呀,  
摘不到想找的花儿枉然  
……

保安人,尤其是文人们特别喜欢到保安古城西边的铁城山上凭吊“雕窠城”遗迹,因为站在铁城山上就能把平川上簸箕形的整个保安城(包括新城)和背负光荣与梦想的“保安四屯”一览无余。至今,年轻人们保留着在年三十晚上交子时到雕窠城上放鞭的习惯,中老年人常常选在重阳节登临雕窠城喝酒唱“花儿”

的习惯。他们为什么这么热衷于凭吊铁城山上的雕窠城呢?原来,保安人的先人们是西汉派驻在这儿的屯兵,早期保安人住在互助滩的榆谷城里,唐文宗开成四年(西元839年)榆谷地区发生特大地震,野雀峡发生坍塌形成堰塞湖,淹没了榆谷城,居住在榆谷城里的屯民搬迁至铁城山上筑了雕窠城。宋元时期,堰塞湖自然泄洪后,屯民们搬迁到了烟墩山下的保安城里,但雕窠城一直装在一代代屯垦军人及其后裔们的心窝里,它既是历史,也是荣耀;它既是保安屯垦军人的辉煌,也是屯垦后裔的无奈……缘于对先人的崇敬和对历史沧桑的怀古,“唱把式”们站在雕窠城遗址上高歌一曲“花儿”是何等的神心愉悦?因此,当地老人们常说,只有站在铁城山上,用一颗敬畏之心才能把《上去个高山望平川》唱出十足的韵味和绵延的意境。非保安人或不懂保安屯垦文化的人,因其不能准确地理解出这首“花儿”歌词所表达的意境,就算唱得再卖力也是枉然呐!

因为喜欢“花儿”,年幼的朱仲禄有事没事时就会漫上一曲,渐渐地他在村子里崭露头角,被喜欢他的人称之为“花儿杂把式”。惜才爱才是“唱把式”们的共性,因为孕成娃(朱仲禄乳名)有灵性,保安镇有名的“老花儿把式”王锦(俗称白哥阿爷)经常给予指点与传授。小时候从白哥阿爷那里学会了最传统的民间曲令,朱仲禄后来把这些曲令发扬光大,有的已经成为经典名曲。比如现在在保安人超喜爱,“花儿”唱家们争相演唱的《雪白的鸽子》就是朱仲禄根据王锦的“花儿”改编的。除此之外,保安城里有一位专门卖唱的盲艺人——李佛保(俗称瞎佛保)。李佛保经常在城隍庙或关帝庙里唱曲,朱仲禄有时间时常跑去听。也就是那个时候,朱仲禄听到了与“花儿”不一样的贤孝、道情、宴席曲等民间曲艺。因为喜欢,他学唱了不少的曲艺,为他日后的演唱和创作打下了坚实的基础。

朱仲禄常说“瞎佛保”是他的启蒙老师,这话一点都不假。保安古城里卖唱为生的民间艺人李佛保会唱很多种民间曲子,尤其是他高音部的假嗓子、抖音唱得特别地道、特别有味,一城百姓都喜欢他唱的曲儿。朱仲禄八十多岁的时候依然还记得“瞎佛保”教给他的民间小调,酒席上还会即兴唱一曲《尕老汉》。

一个嘛就尕老汉哟哟,  
七呀十七来嘛哟哟,  
再加上个四岁的日子进呀,  
八呀十一来嘛哟哟。

怀抱上个琵琶者哟哟,  
口呀吹笛杆者哟哟,  
我这么样的弹来着日子进呀,  
这么样的吹呀来着哟哟。

八仙的个桌子上哟哟  
我喝杯酒辣着么哟哟,  
我这么样的喝来着日子进呀,  
就不醉者来嘛哟哟。  
……

“花儿”又称为“少年”,是一种西北高腔山歌。既然是山歌,就得在山间野地里去唱,否则会受到左邻右舍的劝阻,忤逆甚至会受到老人们的惩罚。至今在保安地区人们遵循着这一禁忌,很少有人敢在家里或村头乱吼“花儿”。

“花儿”词语短小精悍,词意生动丰富,可以独唱,也可以对唱。对唱的情趣远比独唱来得华丽、俏皮、孟浪、欢快。经过对唱,能够毫无遮掩地表达出真情实感,能够反映出纯朴而绚丽的爱情甜美。保安地区的对唱多选在锄田拔草季节,在山青水秀的田间地头,红男绿女一唱一和,情意绵绵,趣味十足。对唱时,男方称女方为“花儿”,女方称男方为“少年”,这就是“花儿与少年”所要真正表达的山歌原生态。这种适合在田间地头的对唱,自上世纪六十年代后保安人很少听到了。

那时的“花儿”普及率极高,可以说是全民性的,是真正的“人人会唱花儿的地方”。处于这种原生态的环境里,朱仲禄自然而然地汲取了民间音乐的充足养

分,让他具备了成为“花儿”领域出类拔萃者的基本条件。

俗话说“唱得好是本事,学得好是优势”。这句话用在朱仲禄身上再好不过。由于生活艰难,直到12岁朱仲禄才被父亲送去上学。三年后,也就是他15岁的时候考入了县办学堂。一年后,他以优异的成绩考入了省城昆仑中学。机缘巧合,他的音乐老师是“西北歌王”的王洛宾。有了这样一个好老师,真是朱仲禄的福气。朱仲禄后来能成为集演唱、编写、研究于一身的“花儿王”,与他在昆仑中学接受系统的文化教育和音乐教育是分不开的。具备深厚的传统文化功底和较高的音乐知识素养,这是他与一些没文化的“唱把式”的最大的区别之处。

事实求是地说,朱仲禄取得这样一个登峰造极的成就,既有先天因素也有后天机缘,最主要的是靠自己努力得来的结果。无论前因还是后果,与保安屯垦古城似乎没有多大的关系。之所以这么说,是因为在他成为“歌唱艺术家”、“花儿王”后,他出生地新城村以及整个保安古城并没有沾上丝毫的光彩。不仅他的故乡没有成为“花儿”的海洋,而且没有一个土生土长的保安人有幸继承他的衣钵。时下一些媒体或自媒体上,分不清保安与新城的隶属关系,说新城“是个人都会唱花儿的地方”,更有甚者把保安说成是“花儿音乐最发达的地区之一”,这不是睁眼说瞎话吗?千百年来保安出了一个“花儿王”,在他之后除了被人们称为“尖寇”的辛渊老人还能吼两声“花儿”外,还有谁敢亮亮嗓子呢?会唱的就这一个人,说保安“是个人都会唱花儿的地方”合适吗?朱仲禄成为“花儿”艺术领域集大成的大师级人物,但他的故乡并没有因此而大放异彩。朱仲禄唱红了“花儿”,但他之后整个保安地区没有一个赞劲的“少年”跟随其后。“花儿与少年”在他的故乡荒芜得一塌糊涂。

为什么“花儿王”的家乡人鲜有“少年”操持“花儿”为业者呢?因为以“花儿”为业,得要有先天的音乐天赋,更要有后天艰辛的努力,而且还要耐得住寂寞,守得住信仰,经得起打击,受得住贫穷。问题是,处在这么一个人人奔小康的变革时代,哪个小青年能受得住贫穷、耐得住寂寞呢?因此,时下鲜有“少年”以唱山歌“花儿”为业的。

客观公正地说,朱仲禄获得事业与名誉巅峰的时候,没有给他的故乡带来任何的好处。如果有,也是在他过世以后当地文宣部门在稍湿河滩里搭建了一处“花儿大舞台”,想以此作为一处文化景点唱响文化名片。这原本是一个极具创意的好事,可主办方将其做成了一个夹生馍馍。谁都知道,新城村并不是一个“人人会唱花儿的地方”,后继乏人决定了这个大舞台难有作为。搭建“花儿大舞台”的初衷是好的,可主办方忽视了保安的屯垦文化背景,拍着脑瓜做了一锅大杂烩,成了一年的肠梗阻——“花儿”演唱会上硬生生加入了“拉伊”。结果“多数”人民唱“拉伊”时,“少数”人民听不懂,就走个净光;“少数”人民唱“花儿”时,“多数”人民不爱听,很少有人光顾。既便是如此,年年还得这样安排。如果不这样做,上面不给活动经费,新城村什么也办不成。如此生拉硬套,按当地人的话说,“做成了个醋不酸”!

话又说回来。在笔者看来,作为一个响誉国内外的“花儿王”,让家乡人民沾点“王气”并不难,可朱仲禄并没有做些什么,也没给家乡人民留下点什么念想。故乡的土地上没有一所以他名字命名的希望小学,故乡的中小学没有一个“花儿”学习班,甚至在他故乡的稍湿河滩里没举办过一次个人演唱会……故乡对于他而言,仅是一个人生的驿站,挥一挥衣袖没留下一片云彩。也许对于他这样一个大器晚成的“歌唱艺术家”来说,乡亲们过多地索要似乎有些不妥,而对从他个人遭际来看,这也是情理当中的事。

文革的时候,他从“花儿王”变成了“毒草王”,是一个唱“黄曲”的

“老不正经”,从而受到了不公待遇。1970年朱仲禄被下放到家乡劳动改造。“飞到家门的凤凰不如鸡”,朱仲禄被派到莲花山上或尕马沟里给生产队放牛,外加看护树林。从此开始了一段长达八年的挡羊牧牛生活。

莲花山上攀天松,  
喜迎新来的牧人。  
深山中放歌无人听,  
鹰窠壁给了个回声。  
小溪知音弹起琴,  
老山鹰同情者和鸣。  
青山含笑花含笑,  
擎天松高兴者点头。

造化弄人,一个民歌手被下放到家乡当了“羊倌”,猜想他当时可能心生怨怼,愤世嫉俗的他怎么会“配治”过他的乡亲产生丁点的感恩之情呢?话虽这么说,但回过头想想,他在莲花山上放牛的那段时间未尝不是一个闭关练功的丰收期呢?生产队安排他到山上放牛,至少是给他创造了继续唱歌的机会。因为独自在山上放牛,寂寞的时候就他就放开嗓子吼几声“花儿”,同时不断地调控唱腔,调节气息,调整发声方法,逐渐形成了自己的演唱风格,使得他的声音明亮挺拔,刚柔相济,韵味地道,山野气息更加浓厚。

和所有下放到家里劳动改造的人一样,朱仲禄带着妻子白存女和三个儿女吃尽了苦头。据老人们回忆说,孕成娃放牛的时候经常背个背斗,背斗里经常有一筐干牛粪背回家供家人烧火做饭。这一时期,他的哥哥被上头派来的人带走了,然后不知所踪。朱仲禄既要照顾自己的家庭,更要顾血侄儿朱海一家老小,生活压力和精神压力可想而知。遇到这样的人生磨难,没有一点的怨怼很不正常。

1978年朱仲禄被省上派人接出新城村,总算是平反昭雪了。恢复公职后的一段时间,妻子和儿女们都还在新城村劳动,朱仲禄时不时写信和汇款给家里,同时也寄过全国粮票。有一次,朱仲禄的妻子收到信后依旧去找赵耀阿爷读信,也因此留下了一段感人的话语:我尖嘴的百灵、大肚子长安,阿大想念你们了!百灵是朱仲禄的女儿,因脑子灵活特会说话,所以叫“尖嘴”;长安是朱仲禄的儿子,因他特能吃,所以叫“大肚子”。后来,在朱仲禄工作稳定以后接走了妻儿。也不知什么原因,他后来一次探亲离开时,在新城坡跟立下了一块石头(意为赌咒发誓)——今生不再回村。

立石头是民俗,什么意思呢?一层意思可能是表达他的清白。他是干净的,不是犯人,今后他不会再以不光荣的身份回乡;二层意思可能是,故乡包括乡亲们没有善待他和他的家人,他再也不愿意回到这个伤心的地方;三层意思可能是跟哪个亲戚家闹矛盾了。孕成娃(朱仲禄的小名)在新城坡上“立下的石头”放置了许多年,因此家乡人民没有沾到“花儿王”丝毫的光彩也就不足为奇了。就像保安古城里历朝历代的屯垦军人们一样,来的来了,去的去了,留下来的光荣,离开去的也荣光。只不过朱仲禄在保安屯垦文化领域留下了浓墨重彩的一笔。

2007年12月22日,“花儿”凋谢了,“少年”老了走了,一代“花儿王”离开了人世。他没有像其他保安籍老人们一样落叶归根,也没有魂归故里,这对故乡新城村不能不说是一件遗憾。

朱仲禄活了八十五岁,他的一生都在和花儿纠缠,他把毕生的精力都奉献给了花儿。有人曾把朱仲禄比作京剧的梅兰芳、豫剧的常香玉,主要是想说他们在各自的艺术领域登上了巅峰,创造了一个属于他们自己的时代舞台。笔者看来,这评价朱仲禄不过分。

“花儿王”朱仲禄离世后,上面派人来重新修葺了朱仲禄居住过的老宅,并在老宅跟前建了一个小型广场。广场上立了一尊并不怎么像朱仲禄的塑像,但每年吸引着许多游客前来观光:逝者如斯夫!